

电子签名委托书

委托人（招标人）：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

被委托人（招标代理单位）：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，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000190336153B，电话：020-83292786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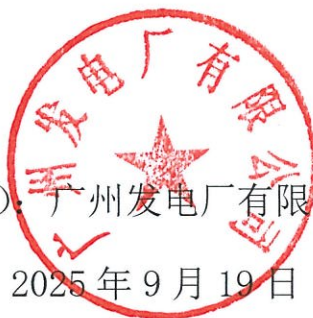
兹委托上列被委托人担任委托人的代理人，代理完成广州 1935（广州发电厂主厂区改造）项目概、预、结算及复核辅助评审服务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电子文件备案活动。被委托人代理权限如下：

1) 代理委托人提交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电子文件，委托人确认：被委托人提交的上述电子文件已经委托人审核和认可，因此产生的权利义务归委托人承担。

2) 被委托人报送上述电子文件过程中代理委托人实施电子签名，其代理签名的行为对委托人产生法律效力，因此产生的权利义务由委托人承担。

特此委托。

委托人（公章）：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



2025 年 9 月 19 日